

附件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度)

部门名称：始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填 报 人：张莹

联系电话：0751-3314803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2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始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内设办公室、建筑业监管股（人防股）、村镇建设股、住房发展与房地产业监管股、市政建设管理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股、执法股（大队）、人事股等 8 个机构。

主要职责：

1. 负责全县范围内的城市建设、推进住房改革和发展；
2. 负责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
3. 指导村镇建设、农村住房建设；
4. 承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
5. 负责城市市政设施、城市公用事业、园林绿化、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的管理监察；
6. 负责燃气行业的监督管理；
7. 承办县人民政府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推动建筑业持续发展。一是建筑业产值。2024 年全县完成建筑业产值约 6.53 亿元（去年同期 7 亿元），同比下降约 6.6%，在全市-10.6%的平均水平之上，圆满达成了市局下达的全年目标-8%。二是合同签订。全年签订合同总额

13.38 亿元，其中上年结转 5.66 亿元，本年新签 7.72 亿元。
三是行政审批。全年共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0 份，报建面积 22.54 万 m²，工程造价 6.35 亿元；办理竣工验收备案 29 项，备案建筑面积 50.55 万 m²，结算价 12.37 亿元；招标文件备案 116 项，监督开展招投标活动共 112 项，中标价 16.27 亿元。

2. 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一是房地产开发投资。2024 年全县共完成投资 6.71 亿元，同比下降 7.4%，主要项目支撑有始兴中洲壹号院、德宝状元花园。二是商品房销售。全年累计销售总面积 11.43 万 m²，同比下降 0.4%，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10.76 万 m²、商铺销售面积 0.67 万 m²；销售总金额 6.33 亿元，同比增长 6.2%。三是房地产交易及资金监管。1-12 月，新建商品房网签套数 1011 套，总面积 12.52 万 m²；网签合同备案 1322 套，总面积 16.21 万 m²；存量房网签备案 869 套，总面积 8.45 万 m²；预售监管账户 26 个，监管总金额为 4.78 亿元。四是农业转移人口住房支持。2024 年共完成六批农业转移人口专项财政补贴的申请、审核、公示、拨款工作，总计 29 人，约 29.51 万元。

3. 办理报监及监督竣工验收。一是 2024 年，办理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注册 16 项，建筑面积约 20.05 万 m²，报建造价 5.63 亿元；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1 项，长度 2.79 千米，总工程造价为 290 万元。二是全年监督工程竣工验收项目 23 项，建筑面积 48.45 万 m²，总报建造价 11.73 亿元。

监督竣工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4. 推进农村危房改造。2024 年，我县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任务为 21 户，其中 16 户拆除重建、5 户修缮加固。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21 户农村危房改造已全部竣工，目前正在准备资金拨付资料。

5. 开展削坡建房整治。6 月组织各乡镇开展风险点排查，共排查出 180 户农村削坡建房，受威胁人数 715 人，其中高风险 29 处、中风险 103 处、低风险 48 处。2024 年计划完成 10 户，已完成 10 户，完成率为 100%。同时指导各乡镇密切留意地质灾害预警信息，组织人员加强巡查监测，落实“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工作。

6. 加强自建房排查整治。截至目前，我县已完成所有自建房摸底排查，共排查和录入系统的自建房共 82044 栋，其中包括经营性自建房 2956 栋，其他自建房 79088 栋。其中经营性自建房初判存有安全隐患的 40 栋，已于去年底按期完成了经营性自建房整治销号工作。非经营性自建房初判存在安全隐患的共 688 栋，已全部完成整治，销号率 10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我单位充分履行职责职能，严格按照有关的法律制度及政策法规使用、管理资金，成效明显，不断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如下：

目标 1：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和美丽圩镇提升改造；

目标 2：促进建筑行业和房地产健康发展；

目标 3：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目标 4：提升城乡环境卫生。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根据始兴县财政局《关于批复下达始兴县预算单位 2024 年预算指标的通知》（始财预〔2024〕1 号）、2024 年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1. 部门整体收入

2024 年始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整体收入合计 39760.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590.03 万元，其他收入 170.07 万元，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

2. 部门整体支出

2024 年省始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整体支出合计 39614.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88.0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99%；项目支出 38801.95 万元，占总支出的 97.95%。“三公”经费支出 24.33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6%，预算实际完成率 100%。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履职效能分析

我单位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严格遵照《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制度》、《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与财政年初专项资

金预算相结合。一是在资金的使用上，坚持专款专用，量入为出的原则，各项专用资金按规定的用途使用并达到预期目标；二是建立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责任制，努力提高其使用效率；三是加强对项目资金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管理监督，发挥专项资金效益的最大化。

（二）管理效率分析

1. 经济性分析：我单位预算控制良好，坚持厉行节约原则，确保了公用经费和人员经费的合理分配和使用。

2. 效率性分析：我单位预算完成率、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和政府采购执行率全部达标。

3. 效益性分析：我单位较圆满完成年初预期目标，有效统筹推进了城乡一体化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和美丽圩镇提升改造，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自评结论

我单位年度工作紧密围绕部门职能有序开展，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率达到了预期目标。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分指标，我单位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3 分，绩效等级为“优”。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问题

1. 建筑业产值较去年同期下滑。一是我县龙头企业少，大部分企业规模小、资质等级偏低，且难与大企业合作竞揽大型工程项目。二是外地企业对本地市场竞争较强，规模较大项目多被外地企业承接，挤压本地企业发展空间。三是辖区内投资项目减少，加上小额工程管理规定废止等方面影响，企业承揽足够项目困难增大。四是受上半年雨水较多影响，本地项目普遍施工进度较慢，企业完成工程量较少。

2. 房地产市场前景不容乐观。一是受市场预期等多方面影响，我县商品房销售市场呈现低迷，部分地理位置优越的楼盘通过降价促销等方式提高销售。二是楼盘地理位置、户型种类影响大。我县“大户型”商品房、“江景房”等受众较大，导致销售出现“两极化”，如地理位置较偏僻的金城苑销售情况较不理想，库存较大。

3. 燃气资源配置不足监管难度大。我县燃气经营管理情况普遍较为滞后，主要原因在于管理资源的欠缺，由于各种原因管道燃气发展缓慢，液化石油气的管理成为重点，液化石油气充装站点不规范、流动性大打击难度高、经营单位安全意识有待提高、政府管理人员专业性欠缺、为了满足城市的需求在监管力度方面必要时不得不做出一些让步。

（二）改进意见

1.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落实促进经济恢复性增长的硬核措施，降低企业运

行成本，促进项目早落地早开工；引导招商引资等社会投资工程项目尽量选择本地企业承建，在增加我县税收的同时，挖掘本县建筑业产值增长点。

2. 结合我县房地产项目开发情况，进一步加强我县房地产行业监管，督促在建楼盘加快施工进度、鼓励库存房较多企业创新促销优惠以及积极贯彻落实农村转移人口相关政策，鼓励房企按照政策要求制定相应的优惠活动等方式，推进房地产业稳步发展。

3. 积极与市“百千万工程”城镇建设专班及县“百千万工程”指挥办联系，加强与各乡镇沟通，共同做好“百千万工程”工作；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加强与市民互动，及时回应群众关切。积极谋划“智慧城管”建设，进一步推进城市管理“网格化”，不断优化城市管理格局。

4. 加大行业监管力度，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严查各类安全生产隐患，认真做好监管执法工作，严防各类事故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加强部门协作，强化队伍、优化保障，实行人员定员、定岗、定责的精细化管理，加强我县建筑环境、房地产市场、城市环境管理，为我县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做出应有贡献。